昆明经开洛羊昆明德邦物流有限公司

“7•1”一般高处坠落事故调查报告

编制单位：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事故调查组

编制时间：2023年9月7日

**目录**

一、事故基本情况 - 3 -

（一）事故发生单位概况 - 3 -

（二）事故相关单位概况 - 4 -

（三）事故单位关联情况 - 7 -

（四）事故发生单位安全管理情况 - 8 -

（五）事故相关单位安全管理情况 - 8 -

（六）事故发生经过 - 8 -

（七）事故现场情况 - 9 -

（八）人员伤亡和直接经济损失情况 - 10 -

二、事故应急处置及评估情况 - 10 -

（一）事故信息接报及响应情况 - 10 -

（二）事故现场应急处置情况 - 11 -

（三）医疗救治和善后情况 - 11 -

（四）事故应急处置评估 - 11 -

三、事故原因分析 - 12 -

（一）直接原因分析 - 12 -

（二）事故相关检验检测和鉴定情况 - 12 -

（三）其他可能因素排除 - 12 -

（四）间接原因分析 - 13 -

四、有关责任单位存在主要问题 - 13 -

五、对有关责任人员和责任单位的处理建议 - 13 -

六、事故主要教训 - 15 -

七、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 - 15 -

（一） 事故单位整改和防范措施 - 15 -

（二）有关监管部门整改和防范措施 - 16 -

昆明经开洛羊昆明德邦物流有限公司

“7•1”一般高处坠落事故调查报告

2023年7月1日19时30分左右，经开区洛羊街道云南帅欧标志服饰生产基地内昆明首临商贸有限公司发生一起昆明德邦物流有限公司快递员高坠事故，造成1人死亡。

根据《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93号）及法律法规要求，经管委会批准，由区城市管理局牵头，总工会、公安分局、洛羊街道办事处联合成立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2023年“7•1”事故调查组（以下简称事故调查组）。事故调查组坚持“四不放过”和“科学严谨、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注重实效”的原则，通过现场勘察、调查取证、综合分析研判、查明了事故发生的经过、原因、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认定了事故性质和责任，提出对有关责任单位、人员的处理意见，以及加强和改进防范措施和整改建议。

经调查认定，昆明经开区洛羊街道昆明德邦物流有限公司“7•1”高处坠落事故是一起一般生产安全事故。

一、事故基本情况

（一）事故发生单位概况

事故单位为昆明德邦物流有限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1006885897568；住所：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经浦路1号金光大道物流城第一幢3号；法定代表人：李\*升；注册资本：壹千万元整；成立日期：2009年06月08日；营业期限：2009年06月08日至无固定限期；经营范围：货物运输信息咨询；物流方案设计；仓储服务；货运代理；装卸搬运；国内快递（邮政企业专营业务除外）；大型货物道路运输；国际货运代理；房屋租赁业务；代理报关、报检。（危险化学品、涉氨制冷业及国家限定违禁管制品除外）（不得在经开区内从事本区产业政策中限制类、禁止类行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事故相关单位概况

1.云南帅欧服饰有限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1005920402915；住所：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洛羊街道办事处普照海子片区5-09-4号地块林溪路14号；法定代表人：严\*；注册资本：贰千万元整；成立日期：2012年03月23日；营业期限：2012年03月23日至无固定限期；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制造；服装辅料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日用杂品制造；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国内贸易代理；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鞋帽批发；针纺织品销售；箱包销售；面料纺织加工；鞋制造；皮革销售；皮革制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房地产经纪；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云南敬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100MA7J7KC81J；住所：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洛羊街道办事处普照海子片区5-11-1号地块林溪路12号706；法定代表人：阮\*发；注册资本：壹佰万元整；成立日期：2022年3月15日；营业期限：2015年12月23日至2032年3月14日；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餐饮服务；公路管理与养护；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物业管理；物业服务评估；酒店管理；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家政服务；企业形象策划；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日用百货销售；城市绿化管理；新鲜蔬菜批发；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新鲜水果批发；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办公用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机械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停车场服务；房地产经纪；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房地产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昆明首临商贸有限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102MA6K3YDC6M；住所：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黑林铺街道办事处后所村片区金色领域小区17幢15号商铺；法定代表人：罗\*辉；注册资本：叁佰万元整；成立日期：2015年12月23日；营业期限：2015年12月23日至2035年12月22日；经营范围：家用电器、电子产品、太阳能设备的销售；家用电器、电子产品、太阳能设备的维修及安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太阳能发电工程的施工；工程设计活动；公共建筑装饰和装修；管道工程建筑；管道和设备安装；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商务信息咨询；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云南豫升起重机械有限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100MA6Q141K8K；住所：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洛羊街道办事处大洛羊村486号；法定代表人：苗\*辉；注册资本：伍佰万元整；成立日期：2020年12月31日；营业期限：2020年12月31日至无固定期限；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矿山机械制造；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金属制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矿山机械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以上范围制造限区外分支机构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事故单位关联情况

1.云南帅欧服饰有限公司与云南敬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于2022年3月20日签订了《物业服务合同》，合同规定了云南敬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对云南帅欧服饰有限公司承租的区域内实施物业管理服务。

2.云南敬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与云南豫升起重机械有限公司与2022年8月3日签订了《液压式升降平台委托维保合同书》，合同规定了云南豫升起重机械有限公司对云南敬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管理的3号楼和5号楼的升降平台提供维保和故障维修服务。

3.云南帅欧服饰有限公司与云南首临商贸有限公司与2022年7月10日签订了《租赁合同》，合同规定了云南帅欧服饰有限公司将园区内的3号楼4层租赁给云南首临商贸有限公司用作加工生产使用。

4.云南首临商贸有限公司主要业务为电视修屏，与昆明德邦物流有限公司签订了长期合作合同，昆明德邦物流有限公司为其创建了客户账号，云南首临商贸有限公司在该公司系统上下单，昆明德邦物流有限公司从系统上接单后就会派快递员进行揽件。

（四）事故发生单位安全管理情况

经过调查取证，昆明德邦物流有限公司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设置安全管理机构或专职安全生产管理员，编制了应急预案。

（五）事故相关单位安全管理情况

1.云南帅欧服饰有限公司制定了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制度、职业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体系考核奖惩制度、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体系教育培训制度，与承租单位签订了厂房租赁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及安全生产工作目标责任书等。

2.云南敬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工作例会制度、安全生产检查制度、安全知识教育培训制度等。

3.云南首临商贸有限公司未建立安全生产相关台账。

4.云南豫升起重机械有限公司具备液压式升降平台保修和故障维修服务的相关资质。

（六）事故发生经过

通过询问笔录和现场勘探调查，2023年7月1日，昆明德邦物流有限公司快递员赵\*旭在公司接单系统上接到昆明首临商贸有限公司发货4台85寸电视的订单，赵\*旭到昆明首临商贸有限公司后发现电视尺寸超出其面包车车厢尺寸，于是又电话通知昆明德邦物流有限公司营业部经理王\*驾驶部门转运货车前来装货，自己则开始将电视从昆明首临商贸有限公司内部搬运到升降机内。王\*到达时，赵\*旭已经搬运了1台电视到升降机内，王\*就和赵\*旭一起开始搬运剩下的电视。19时35分左右，两人合力将第3台电视搬运到升降机门口后，由赵\*旭将电视拖进升降机内放好，王\*在升降机门口等他，因升降机内部无照明设施，且事故发生时吊笼前端防护栏缺失造成吊笼平台前端与升降机井道内壁之间有30公分的缝隙，赵\*旭在摆放电视时失足从缝隙坠落至1楼升降机井道底。

（七）事故现场情况

1.事故发生地点位于经开区洛羊街道云南帅欧标志服饰生产基地内3号楼4层昆明首临商贸有限公司。

2.事故升降机安装公司为云南豫升起重机械有限公司，2022年7月13日经云南豫升起重机械有限公司、云南帅欧服饰有限公司和云南敬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共同通过验收。

3.事故升降机设备种类为：起重机械，设备类别：升降机，设备品种：简易升降机，型号规格：SJD。

4.事发时事故升降机吊笼平台前端的安全防护栏缺失。

5.事故升降机井道尺寸（长×宽×高）：4650×3900×7200mm。

6.运载装置（吊笼）净空尺寸（长×宽×高）：2900×3000×2000mm。

图1 事故升降机 图2 升降机台面与内壁缝隙

（八）人员伤亡和直接经济损失情况

事故导致1人死亡，造成直接经济损失80万元。

二、事故应急处置及评估情况

（一）事故信息接报及响应情况

2023年7月1日晚上20时41分左右，城市管理局接总值班室报：经开区洛羊街道云南帅欧标志服饰生产基地内昆明首临商贸有限公司发生一起高坠事故。接报后，区城市管理局、洛羊街道办事处、公安分局立即安排有关人员赶往事故现场开展应急救援和调查取证工作，及时组织事故单位相关人员召开现场工作会，安排布置善后事宜，要求事故单位立刻成立善后处置工作小组，安抚家属情绪，全力做好死者善后工作，防止造成不良社会影响。

（二）事故现场应急处置情况

2023年7月1日晚上19时35分，事故发生后，昆明首临商贸有限公司前台工作人员李\*第一时间拨打120急救电话，并把事故情况向公司负责人罗\*辉进行了汇报，接着又通知云南帅欧服饰有限公司现场负责人周\*信现场的情况；王\*也同时向昆明德邦物流有限公司经开区片区经理李\*栋报告，20时10左右，李\*栋到达现场配合派出所协助调查。

（三）医疗救治和善后情况

1.2023年7月1日晚上19时56分左右，120急救人员到达现场，20时03分左右经120确认赵\*旭已经死亡。

2.事故发生后，昆明德邦物流有限公司积极对接死者社保参保地的社保机构沟通和办理赔偿事宜，8月7日已得到社保局的受理回复，预计60日内得到赔偿结果。

（四）事故应急处置评估

1.昆明首临商贸有限公司现场人员发现事故后，第一时间报120急救中心并立刻通知公司负责人罗\*辉，随后通知管理方云南帅欧服饰有限公司现场负责人周\*信；昆明德邦物流有限公司营业部经理王\*在事故发生后立即向经开区片区经理李\*栋报告，李\*栋及时赶赴现场并积极协调现场人员配合派出所协助调查，符合事故应急要求。事故发生单位积极开展善后工作，未将事态扩大，未造成其它不良影响。

2.昆明经开区相关部门在该起事故发生后，及时响应，迅速赶赴事故现场。处置过程中，科学指挥事故应急救援及处置，城市管理局、公安、洛羊街道办事处等部门职责清楚、分工明确、联动协同、快速反应、应急处置得当，信息发布及时，善后工作有序，符合应急处置措施程序及要求。

三、事故原因分析

事故的直接原因是：死者赵\*旭在搬运货物过程中使用被拆除掉防护栏的升降机工作台时从工作台前端与升降机井道内壁约30公分的缝隙坠落是造成此起事故的直接原因。

（一）直接原因分析

1.死者赵\*旭安全意识淡薄，工作过程中未穿戴劳动防护用品。

2.升降机在使用时未将移动式防护栏安装到位，存在安全隐患。

3.死者赵\*旭在工作时未能充分观察分析升降机存在的安全隐患。

以上情况是造成此起事故发生的直接原因。

（二）事故相关检验检测和鉴定情况

该起事故未进行相关检验检测和鉴定。

（三）其他可能因素排除

通过事故现场勘查、询问和事故现场视频资料分析，排除人为故意伤害、突发设备损害因素等影响。

（四）间接原因分析

1.昆明德邦物流有限公司对赵\*旭（死者）安全教育培训不足，未对其配发劳动防护用品。

2.云南敬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对其管理的升降设备未及时发现并整改存在的安全隐患。

3.昆明首临商贸有限公司未对进场人员进行统一管理。

以上情况是造成此起事故发生的间接原因。

四、有关责任单位存在主要问题

1.昆明德邦物流有限公司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对员工安全教育培训不足，未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

2.云南敬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未严格落实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并如实记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不到位等。

3.云南首临商贸有限公司未开展安全生产相关工作。

五、对有关责任人员和责任单位的处理建议

1.昆明德邦物流有限公司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对员工安全教育培训不足，未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对此起事故发生负有责任。建议区城市管理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相关规定对昆明德邦物流有限公司予以立案查处。

2.云南帅欧服饰有限公司制定了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制度、职业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体系考核奖惩制度、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体系教育培训制度，与承租单位签订了厂房租赁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及安全生产工作目标责任书等，对此起事故不承担相关责任。

3.云南敬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工作例会制度、安全生产检查制度、安全知识教育培训制度等，但在日常现场管理，隐患排查方面存在不足，建议云南帅欧服饰有限公司按照《物业服务合同》规定对云南敬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并将处理结果报事故调查组。

4.昆明首临商贸有限公司未建立安全生产管理台账，未开展安全生产相关工作，对此起事故负有责任。建议区城市管理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相关规定对昆明首临商贸有限公司予以立案查处。

5.赵\*旭（死者）安全意识不足，进行搬运作业时未分析识别升降机内部存在的风险隐患，对此起事故负有责任，鉴于赵\*旭在此事故中死亡，建议不追究其相关责任。

6.昆明德邦物流有限公司经开区片区经理李\*栋未严格履行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工作职责，未对从业人员进行入场安全教育培训，未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建议区城市管理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相关规定对李\*栋予以立案查处。

7.云南敬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经理阮\*发未及时发现并整改升降设备存在的安全隐患，未设置警示标识，建议云南敬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按照公司管理规定对阮\*发进行处理，并将处理结果报事故调查组。

8.昆明首临商贸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罗\*辉未落实相关安全生产工作职责，未开展安全生产相关工作，对其此起事故负有责任。建议区城市管理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相关规定对罗\*辉予以立案查处。

六、事故主要教训

此起事故反应出由于企业在落实隐患排查与风险分析不到位，安全教育培训不到位进而引发的安全事故。

七、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

1. 事故单位整改和防范措施

1.昆明德邦物流有限公司要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加强本公司从业人员安全生产专业知识的学习，坚决纠正参加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人员应付了事、走形式、走过场的麻痹心理，努力做到让教育培训内容入脑入心，用以规范、指导从业人员的日常行为，珍惜生命，保证安全；要切实提高从业人员对作业现场安全风险和危险因素的辨识能力，提高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熟知本岗位安全作业知识和防范应急措施。

2.云南帅欧服饰有限公司要深刻吸取事故教训，严格执行本单位安全生产管理规章制度，公司各级各岗位人员要严格落实各自安全生产工作责任，加大作业现场督导检查力度，加强人员教育培训，提高风险分析与隐患排查辨识能力，定期组织开展事故警示学习，树立正确的安全理念，全面提升人员队伍的素养，严格隐患排查和风险识别。

3.云南敬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要深刻吸取事故教训，加大作业现场安全管理力度，及时辨识园区存在的安全隐患，及时排查消除各类事故隐患，各级各岗位人员要严格落实各自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坚决杜绝人员违章作业，完善单位安全生产管理规章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安全教育培训、安全检查及应急演练记录，防止类似事故再次发生。

4.昆明首临商贸有限公司，要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深刻吸取事故教训，要加强对公司内部安全生产管理力度，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组织机构、完善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完善安全教育培训记录，明确安全生产管理责任，切实提高作业人员的风险观念、增强风险意识和安全素质。

（二）有关监管部门整改和防范措施

**各相关部门**要压实工作责任，强化监管执法，重点整治隐患大、风险高的企业，对违法违规和不落实整改措施的企业严格落实停产停业整顿、关闭取缔等执法措施，确保重大风险管控到位，重大隐患整改到位。**街道办事处**要严格落实属地管理原则，进一步强化安全管理责任，充分发挥和调动街道、社区基层监管力量，层层抓好落实、层层压实责任，摸清辖区企业风险状况，夯实工作基础，加强与相关职能部门联系，加大隐患排查治理力度，做到早发现、早汇报、早处置。

 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2023年“7·1”事故调查组

2023年9月7日